



環境學院

109-1學期

跨域前瞻菁英 學分學程申請

即日起
至
6月28日

申請資格

本院各系大二、大三學生，並符合以下任一條件

- 前一學期（或歷年）成績排名在全班前5%
- 技優入學學生
- 提相關學習計畫經審核通過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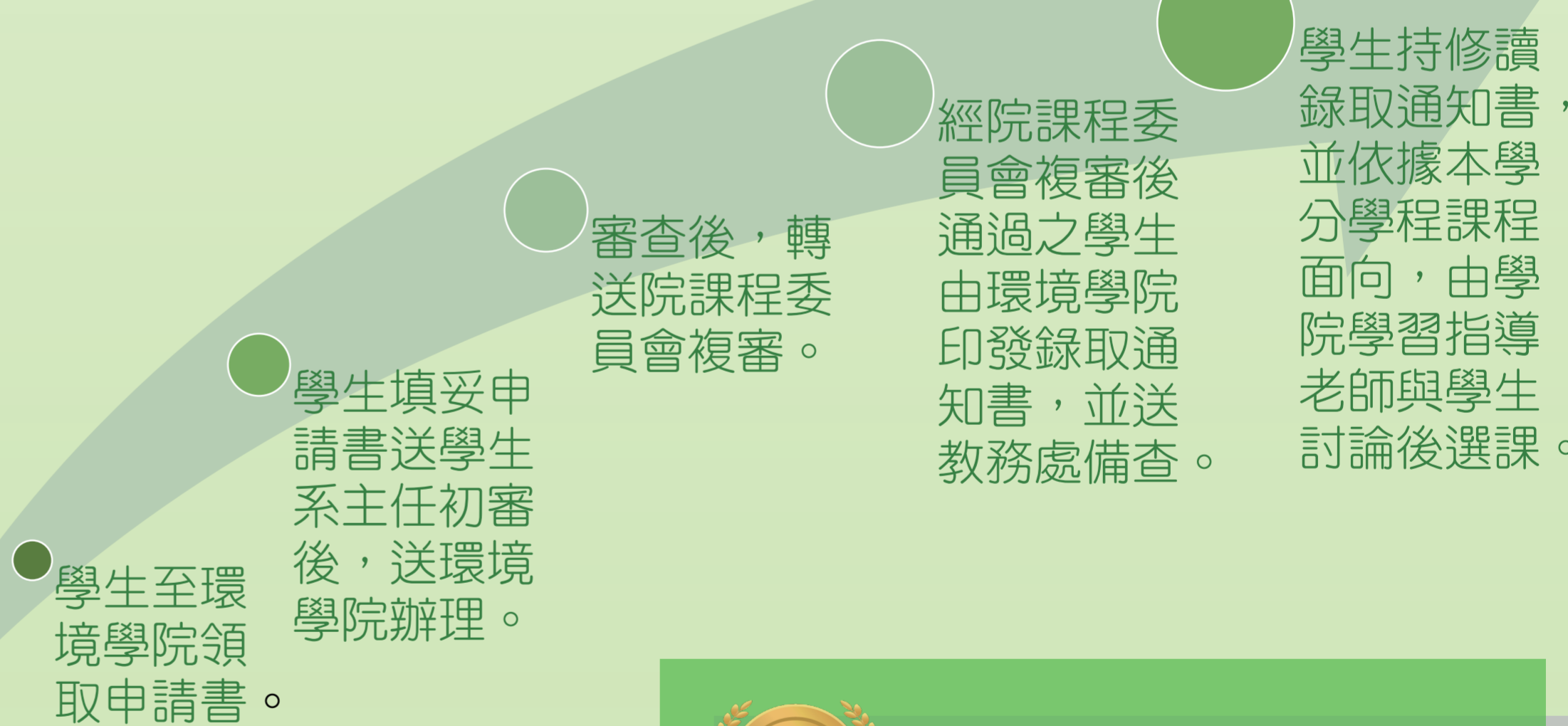
修習規定

(一) 課程：本學程須修畢最低 34 學分，與地方設計提案及問題解決實作1案。

(二) 其他：

1. 學生須每學期與環境學院指派之學習指導老師討論，使完成課程修讀採認。
2. 本學程所選修跨系學分可由系主任認定抵免本系畢業學分。

申請及核可程序



證書

完成修讀者，根據本校高教深深耕計畫「四生」理念完成修讀者，經學分學程承辦單位審核無誤，送註冊組簽請校長同意後，依其實作成果類型核發「樂活創新服務跨域前瞻菁英人才證書」。未經核准修讀者，不得核發證書。

課程	最低學分	項目
跨領域學程課程	至少 10 學分	微學程、學分學程、就業學程、產業學院
場域實作課程	至少 3 學分	專題實作或創客空間工作坊（滿 18 小時可採認場域實作 1 學分，至多可採認 36 小時）
樂活創新課程	至少 4 學分	微型通識課程、美學設計、人文素養、專業技能、樂活知能、社區設計、問題解決、專業服務學習等
自主學習方案	最低 8 件	項目
地方設計提案及問題解決實作	1 案	以鏈結環境永續學院或各系 U S R 計劃指標
成果發表/報告	1 場/1 份	達成地方設計提案及問題解決實作成果發表與報告

